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 CORPORATION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59)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Hon Corporation Limited(「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告列載本集團2020年第一季度報告的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中關於季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資料的相關規定。載有GEM上市規則規定的資料的本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報告的印刷版本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第一季度業績公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gem.com>以及本公司網站www.honindustries.com.sg。

承董事會命

Hon Corporation Limited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何廉懷

香港，2020年5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何廉懷先生及丁丽萍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杜復錦先生及羅家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宏立先生、陸萱凌女士、Mahtani Bhagwandas 先生及王金發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由發表日期起可於GEM之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最少保存七日)及本公司之網站www.honindustries.com.sg內查閱。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Hon Corporation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報告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或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目錄

3	公司資料
5	財務摘要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執行董事

何廉懷先生*(行政總裁)

丁丽萍女士

林詩銘先生

(於2020年1月10日辭任)

* 於2020年1月10日不再為主席

非執行董事

杜復錦先生(主席)

(於2020年1月10日獲委任)

羅家坤先生

(於2020年4月22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宏立先生

陸萱凌女士

Mahtani Bhagwandas先生

(於2020年1月23日獲委任)

王金發先生

(於2020年1月23日獲委任)

黃再金先生

(於2020年1月23日辭任)

審核委員會

劉宏立先生(主席)

Mahtani Bhagwandas先生

(於2020年1月23日獲委任)

王金發先生

(於2020年1月23日獲委任)

陸萱凌女士

(於2020年1月23日辭任)

黃再金先生

(於2020年1月23日辭任)

薪酬委員會

Mahtani Bhagwandas先生(主席)

(於2020年1月23日獲委任)

王金發先生

(於2020年1月23日獲委任)

陸萱凌女士

黃再金先生

(於2020年1月23日辭任)

何廉懷先生

(於2020年1月23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

王金發先生(主席)

(於2020年1月23日獲委任)

Mahtani Bhagwandas先生

(於2020年1月23日獲委任)

陸萱凌女士

丁丽萍女士

(於2020年1月23日辭任)

劉宏立先生

(於2020年1月23日辭任)

公司秘書

吳捷陞先生

授權代表

何廉懷先生

吳捷陞先生

合規主任

何廉懷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新加坡主要營業地點

Blk 20, Ang Mo Kio Industrial Park 2A

#07-33 AMK Techlink

Singapore 567761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

57樓5705室

獨立核數師

Deloitte & Touche LLP
新加坡公共會計師及特許會計師
6 Shenton Way
OUE Downtown 2
#33-00
Singapore 068809

合規顧問

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43樓
4301-8及13室

法律顧問

羅拔臣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
57樓5705室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有限公司
12 Marina Boulevard Level 3
Marina Bay Financial Centre Tower 3
Singapore 018982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
21樓2103B室
(於2020年4月1日委任)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於2020年4月1日終止委任)

股份代號

8259

公司網站

www.honindustries.com.sg



財務摘要

收益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21.1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39.8%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2.7百萬新加坡元。

毛利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7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72.4%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470,000新加坡元。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8.1%減少約4.4%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3.7%。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980,000新加坡元，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約14,000新加坡元減少約1.0百萬新加坡元。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每股虧損約為0.186新加坡分，而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則為每股盈利約0.003新加坡分。

董事會已議決不會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無）。

市場概覽

隨著新加坡多個供建築工人居住的宿舍錄得的2019冠狀病毒病確診個案急增，新加坡政府收緊控制2019冠狀病毒病傳播的措施，並決定暫停所有施工工程，故此，新加坡施工界別短期內將因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而遭到重創。

新加坡《Business Times》引述華僑銀行首席經濟師Selena Ling之分析，指：「預期2020年第二季度經濟出現雙位數的按年收縮，倘已實行一個月的阻斷措施繼續執行，有關影響更會蔓延至全年。」以上分析概括施工行業於2020年餘下時間將面對的挑戰。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及收益架構維持不變。本集團在新加坡營運業務，而我們營運業務所得收益全部來自於新加坡境內提供服務。本集團作為總承建商積極參與私營及公營界別項目，包括機構、工業、商業及住宅項目。收益主要來自(i)建築及基建項目；(ii)室內裝修項目；及(iii)定期合約等項目工程。

我們的業務策略仍維持不變。自將近2020年一月底的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開始，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第一季度，項目受到延誤。考慮到2019冠狀病毒病的進程，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已受到不明朗的經營環境影響。

此經濟海嘯打擊新加坡當地的營商環境期間，本集團持續評估其營運及財務影響，將包括樓宇及設備租金、工人的薪金以及食物及口罩等必需品作為管理費用（即即使施工地盤仍然停頓情況下仍持續增加的成本）。得到政府大力支持時，尚可減輕2019冠狀病毒病越出預期的影響。

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的影響遍及全球，仍在快速變化，施工項目可能延誤多月。於宿舍的持續測試將延遲勞動力回復及中斷物料供應，導致施工界別復甦仍然微弱。因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引致的封關使外籍勞工延遲復工，為所有現有在建施工項目的進度帶來不利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將持續審慎執行我們的項目管理，作出可行的措施及施行適當的策略以改善本集團的營運表現及財務狀況。於此發展狀況下，本集團透過不時審視短期壓力及長期影響以了解2019冠狀病毒病所造成的界別影響，作出適當的應對措施。

已竣工項目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已完成一個項目，合約價值總額約為6.2百萬新加坡元。

在建項目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有十八個在建項目，包括十個建築及基建項目，一個室內裝修項目，以及合約總額約為209.2百萬新加坡元（其中約117.4百萬新加坡元已於2020年3月31日確認為收益）的七個定期合約。餘額將根據完工階段確認為我們的收益。

有關於2020年3月31日的在建項目詳情如下：

界別	項目名稱	工程範圍	合約金額 百萬新加坡元
公營	住宅項目	建築及基建 — 建議興建及改建變電站及交換機房	6.9
公營	房屋項目	建築及基建 — 住宅項目的建議升級及應變工程	20.7
公營	教育項目	定期合約 — 裝修及設施加建及改動工程	9.0
公營	政府中心項目	定期合約 — 加建及改動工程及保養工程	28.6

界別	項目名稱	工程範圍	合約金額 百萬新加坡元
公營	委員會中心項目	定期合約 — 委員會中心升級及擴展工程	3.6
公營	公園廊道項目	定期合約 — 公園廊道升級工程	8.7
私營	會所項目	建築及基建 — 建議加建及改動工程	4.4
私營	工作坊項目	建築及基建 — 建議發展現有樓宇及增建兩層高工作坊	3.7
公營	社區中心項目	定期合約 — 社區中心維護及保養工程	0.9
公營	升級項目	定期合約 — 公園、開放空間及公園廊道升級工程	15.5
公營	大學項目	定期合約 — 樓宇維護及保養工程	14.8
私營	教堂項目	建築及基建 — 現有樓宇的建議加建及改動工程	7.0
私營	酒店項目	建築及基建 — 現有商業樓宇更改用途為酒店的建議加建及改動工程	17.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界別	項目名稱	工程範圍	合約金額 百萬新加坡元
公營	政府項目	建築及基建 — 建造鞏固混凝土大樓、 鋼結構及附屬工程	47.0
私營	私人住宅項目一	室內裝修 — 現有獨立式住宅連地下室 的建議加建及改動工程	1.6
私營	私人住宅項目二	建築及基建 — 建議興建多層地皮房屋	13.3
公營	建屋發展局項目	建築及基建 — 定期機電改善工程	5.5
私營	社會關懷項目	建築及基建 — 定期替代家居用水系統	0.5

近期獲授項目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新獲授項目。

財務回顧

收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收益、已執行項目／合約數目及對總收益貢獻百分比的明細：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2019年		
	項目／ 合約數目	收益 (千新加坡元)	佔收益的 百分比 (%)	項目／ 合約數目	收益 (千新加坡元)	佔收益的 百分比 (%)
建築及基建項目	10	8,477	67%	9	11,709	55%
室內裝修項目	1	49	1%	2	2,478	12%
定期合約	7	4,141	32%	7	6,876	33%
總計	18	12,667	100%	18	21,063	100%

本集團的收益由去年同期約21.1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39.8%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2.7百萬新加坡元。我們的收益減少主要由於：

- (i) 因大部分工程於2018年及2019年完工，導致兩項主要建築及基建項目收益大幅減少；
- (ii) 部分獲授項目施工進度延遲；及
- (iii)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並無新獲授項目。

服務成本

本集團的服務成本指與我們的項目工程直接相關的成本，如分包成本、材料成本、員工成本及管理費用。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服務成本約為12.2百萬新加坡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37.1%。有關減少與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收益減少大致相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去年同期約1.7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72.4%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470,000新加坡元。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去年同期8.1%減少約4.4個百分點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3.7%。毛利率減少主要由於新加坡建築及施工行業環境不利，競爭日趨激烈，導致於2019年新項目的毛利率較低。

其他收入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54,000新加坡元增加約556,000新加坡元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610,000新加坡元。增加主要由於收到其中一個項目的保險賠償補償金額550,000新加坡元。

其他收益或虧損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並無其他收益或虧損（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22,000新加坡元）。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租金開支以及專業及合規費用等。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5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3百萬新加坡元或約20.0%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8百萬新加坡元。增加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增加約0.2百萬新加坡元及法律費用增加約0.1百萬新加坡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借款及銀行應付票據的利息開支及若干汽車、廠房及機械及辦公設備的融資租賃。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210,000新加坡元增加約90,000新加坡元或約42.86%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300,000新加坡元。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較多使用應付票據向項目分包商支付款項所致。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並無所得稅（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13,000新加坡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980,000新加坡元，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約14,000新加坡元減少約1.0百萬新加坡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會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透過綜合營運產生的內部資金、借款及2018年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以及認購本公司新股份，為其日常營運提供資金。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1百萬新加坡元（2019年12月31日約4.1百萬新加坡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支付更多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所致。

鑑於目前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情況所引起的不明朗局勢，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成本架構，自2020年4月起生效。該成本架構預期會從2020年第二季度開始產生一些收益。

計息借款總額（包括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融資租賃承擔）為約27.5百萬新加坡元（2019年12月31日：約30.1百萬新加坡元）。於2020年3月31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率）約為1.0倍（2019年12月31日：約1.0倍）。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1.6倍（2019年12月31日：1.8倍）。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債務總額（借款、融資租賃承擔及應付票據）除以股本總額計算。

抵押資產

於2020年3月31日，

- (a) 本集團有已抵押銀行定期存款約3.1百萬新加坡元（2019年12月31日：約3.3百萬新加坡元），已抵押作獲取授予本集團的若干應付票據及借款的抵押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b) 本集團賬面值總額約為12.6百萬新加坡元(2019年12月31日：約12.3百萬新加坡元)的物業亦已抵押作獲取授予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應付票據及借款的抵押品；及
- (c) 本集團融資租賃承擔乃以出租人對租賃資產的業權作抵押，賬面值約為1.5百萬新加坡元(2019年12月31日：約1.6百萬新加坡元)。

外匯風險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新加坡，收益及服務成本主要以新加坡元計值，而新加坡元亦為本集團所有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本集團保留以港元計值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金額微不足道，該款項面臨的外匯風險甚微。

本集團將持續監控其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協議或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以對沖任何匯率風險。

股本

本公司的資本包括普通股及資本儲備。本集團透過綜合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營運產生的現金流量、銀行融資、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本公司的新股份認購為其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其他流動資金需求提供資金。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於2020年1月19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96,000,000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106港元。

認購事項已於2020年2月18日完成及96,000,000股認購股份(佔(i)緊接認購事項完成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之20%；及(ii)本公司於緊隨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額約16.7%)已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配發及發行予認購人。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的股本並無變動。

或然負債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建築合約未清償履約保證金約為26.0百萬新加坡元（2019年12月31日：21.0百萬新加坡元）。履約保證金由公司擔保及若干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抵押，並於建築合約實際完成時解除。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解除及以公司擔保取代由董事就履約保證金所提供的所有個人擔保。

法律訴訟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涉及針對本集團提出的法律訴訟，內容有關本集團國際學校項目的工業意外，進行工程的僱員宣稱受傷，有關訴訟仍在進行中，且於本報告日期尚未達致和解。然而，由於有關索償受保險保障，本集團不會因提出的訴訟面臨風險。本集團有可能涉及另外一宗針對本集團提出的法律訴訟，內容有關本集團與分包商就國際學校項目的所履行的工程之尚未支付款項而引起的爭議，有關訴訟仍在進行中，且於本報告日期尚未達致和解。本集團認為，我們就訴訟有合法及合理辯護，而我們就訴訟承擔的最高風險最多約為0.1百萬新加坡元（即該分包商所申索的違約金總額）（2019年12月31日：零）。

承擔

於2020年3月31日，

- (a) 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2019年12月31日：零）；及
- (b)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承擔約為177,000新加坡元（2019年12月31日：203,000新加坡元），有關金額與不可撤銷租約項下兩項用於總部的物業的最低應付租金相關，及有關承擔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入賬列作使用權資產，而其相應負債則列作租賃負債。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聯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與收購有關的業績保證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根據GEM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收購，而訂約方須以任何形式承擔或保證財務業績。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0月22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0年3月31日並無就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作出其他計劃。

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的股權持有任何重大投資及並無擁有任何物業(2019年12月31日：無)。

證券投資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於任何被投資公司進行價值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的任何證券投資，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41(4A)條須予披露。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有194名全職員工(2019年3月31日：199名僱員)，全部處於新加坡，包括董事。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7百萬新加坡元，而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則約為1.7百萬新加坡元。

本集團的僱員乃根據其工作範疇、責任及表現獲得薪酬。除基本薪金外，僱員亦有權根據其各自表現及本集團的盈利能力獲得酌情花紅。本集團的外籍勞工一般以定期合約獲僱用，合約年期則視乎其工作許可的期限而定及基於其表現予以續期，以及根據其工作技能獲發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資、經驗、職責及本集團的表現審核並由董事會批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第一季度業績(「報告期間」)連同2019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2,667	21,063
服務成本		(12,199)	(19,354)
毛利		468	1,709
其他收入	5	607	54
其他收益或虧損	6	—	(22)
行政開支		(1,753)	(1,504)
融資成本	7	(299)	(210)
除稅前(虧損)利潤		(977)	27
所得稅開支	8	—	(13)
期內(虧損)利潤及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977)	14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新加坡分)	10	0.186	0.00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股本 千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千新加坡元	合併儲備 千新加坡元	重估儲備 千新加坡元	保留盈利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於2019年1月1日(經審核)	846	7,722	6,500	3,042	2,933	21,043
期內利潤	—	—	—	—	14	14
物業重估收益	—	—	—	—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於2019年3月31日(未經審核)	846	7,722	6,500	3,042	2,947	21,057
於2020年1月1日(未經審核)	846	7,722	6,500	3,727	(1,749)	17,046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977)	(977)
發行股份	1,446	—	—	—	—	1,446
於2020年3月31日(未經審核)	2,292	7,722	6,500	3,727	(2,726)	17,515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8年2月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新加坡主要營業地點為Block 20, Ang Mo Kio Industrial Park 2A, #07-33 AMK Techlink, Singapore 567761。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Bizstar Global Limited (「Bizstar Global」)，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之公司，由何廉懷先生 (「何先生」) 及林詩銘先生 (「林先生」) 實益擁有。

本公司是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經營附屬公司鴻業私人有限公司 (「鴻業」) 主要從事提供建造服務。

財務資料以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呈列，其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於2020年5月14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連同2019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 (「財務資料」) 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 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而編製。此外，過往財務資料包括GEM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

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惟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除外)，並以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列示，新加坡元亦是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 (「千新加坡元」)。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ⁱ⁾	業務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ⁱⁱ⁾	重大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ⁱⁱ⁾	利率基準改革

- (i) 對收購日期為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之時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 (ii)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授權該等財務業績日期，本集團尚未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ⁱ⁾	保險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ⁱⁱ⁾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 (i)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ii)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外，2018年亦頒佈了經修訂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其相應修訂，即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概念框架參考修訂將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並不預期，採納上述準則將於未來期間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的定義

修訂本透過在作出重大判斷時加入額外指引及解釋，對重大的定義進行細微改進。修訂本特別：

- 包括「模糊的」重大資料概念，其影響與遺漏或錯誤陳述資料相似；
- 將影響使用者之重大性門檻由「可影響」更改為「合理預期可影響」；及
- 包括使用「主要使用者」片語，而非只簡單使用「使用者」一詞。在決定於財務報表披露資料上，「使用者」一詞過於空泛。

該修訂本亦使有關定義與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相符，並將在本集團於2020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應用有關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但可能會影響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2018年度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新框架」）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參考修訂

新框架：

- 重新引入監管及審慎等字眼；
- 引入以權利為重點的新資產定義及可能較其取代的定義更為廣泛的新負債定義，但並無改變區分負債與權益工具之方式；
- 討論過往成本及現值的計量方法，並就如何為特定資產或負債選擇計量基準提供額外指引；
- 指出財務表現的主要計量指標為損益，並且僅於特殊情況下才會使用其他全面收益，及僅用於資產或負債現值變動所產生的收入或開支；及
- 討論不確定性、終止確認、會計單位、報告實體及合併財務報表。

已作出後續修訂，使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參考獲更新為新框架，而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仍然指該框架的先前版本。該等修訂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除仍然參考該框架先前版本之特定準則外，本集團將於其生效日期依據新框架釐定會計政策，特別是並無按會計準則處理之交易、事件或情況。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提供項目工程的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本集團僅在新加坡經營業務。資料須向本公司執行董事（亦為營運附屬公司的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及董事）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主要服務收益

本集團的所有收益來源於提供下列主要服務的項目工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下列各項的項目工程：		
建築及基建	8,477	11,709
內部裝修	49	2,478
定期合約	4,141	6,876
	12,667	21,063

收益來源於下列客戶：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政府及政府機構	7,451	19,414
私人公司	5,216	1,649
	12,667	21,063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主要服務收益(續)

本集團的所有收益主要與客戶相關。與本集團客戶的合約主要為固定價格合約。各項目工程為本集團隨時間履行的單一履約責任。項目工程及支持服務的期限介乎1至3年。

本集團的客戶包括新加坡政府機構(包括法定機構)及新加坡的私人公司(包括住房開發商、保健供應商、學習機構、商業樓宇擁有人及工業樓宇擁有人)。

於2020年3月31日，分配予與項目工程有關的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約為91.8百萬新加坡元(2019年12月31日：104.4百萬新加坡元)。本公司董事預期未履行之履約責任依據合約期將確認為1至3年不等的收益。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客戶於相應期間的收入貢獻於主要服務的五大客戶如下：

	建築及基建		內部裝修		定期合約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客戶一	2,761	5,514	49	2,478	2,136	3,873
客戶二	2,545	3,725	—	—	1,033	2,495
客戶三	1,293	661	—	—	460	297
客戶四	965	621	—	—	368	193
客戶五	615	483	—	—	83	18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收益均源自新加坡的業務，及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均位於新加坡。

5. 其他收入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政府撥款及津貼 ^(a)	6	14
借調收入	7	—
租金收入	33	30
出售廢金屬	2	8
雜項收入	559	2
	607	54

- (a) 已收政府撥款及津貼主要包括新加坡加薪補貼計劃(「加薪補貼」)¹、臨時就業補助(「臨時就業補助」)計劃²及特別就業補助(「特別就業補助」)³。

¹ 加薪補貼旨在幫助在緊張的勞動力市場可能面臨工資上漲的公司。

² 臨時就業補助用於幫助僱主應對中央公積金變更帶來的更高工資成本。

³ 政府希望通過發放特別就業補助來鼓勵及促進新加坡註冊企業僱用年長的新加坡籍工人。

6. 其他收益或虧損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22)
	—	(22)

7. 融資成本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下列各項的利息：		
銀行借款	30	36
應付票據	178	153
融資租賃	16	14
銀行透支	75	7
	299	210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稅項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13
遞延稅項	—	—
	—	13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公司毋須在開曼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7%計算，2018年評稅年度可享企業所得稅退稅40%，上限為15,000新加坡元及於2019年評稅年度調整為可享企業所得稅退稅20%，上限為10,000新加坡元。於2019年評稅年度，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正常應課稅收入首10,000新加坡元享有豁免繳稅75%，其後290,000新加坡元的正常應課稅收入享有豁免繳稅50%，而於2020年評稅年度則調整為正常應課稅收入首10,000新加坡元享有豁免繳稅75%，其後190,000新加坡元的正常應課稅收入享有豁免繳稅50%。

本集團已就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加速稅項折舊確認遞延稅項。

9. 期內(虧損)/利潤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利潤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董事酬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103	25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	9
	110	264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477	1,41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4	63
	1,561	1,478
員工成本總額	1,671	1,742
支付予本公司核數師之審核費用：		
— 年度核數費用	35	34
— 本公司上市有關之審核費用	—	—
支付予本公司核數師成員公司之審核費用：		
— 本公司上市有關之審核費用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1	305
使用權資產折舊	87	—
	291	3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22
確認為開支之物料成本	1,368	428
確認為開支之分包商成本	9,395	17,193
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	—	—

10.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2019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新加坡元)	(977,000)	14,000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24,308,000	480,0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新加坡分)	0.186	0.003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977,000新加坡元及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已發行524,308,000股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新認購的96,000,000股股份，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每股虧損攤薄至0.186新加坡分。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並無可轉換之證券。

11. 股息

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並無派付、宣派及擬派股息。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本公司當時唯一股東於2018年10月4日透過書面決議案批准並於2018年11月7日成為無條件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條款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章條文。購股權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至2028年10月3日止十年期間有效及具有效力，在此期間後不得再授出或建議授出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旨在透過讓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以吸引、招聘及獎勵合資格人士（即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員、顧問、任何商品及／或服務供應商及本集團任何客戶）及就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的貢獻為其提供激勵或回報，以提升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並透過促使該等人士作出貢獻以進一步令本集團獲益。

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向本集團合資格董事、本集團合資格僱員及其他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直至公佈任何內幕消息（如有），藉以肯定彼等的貢獻。要約須於董事會釐定有關期間內（即不遲於合資格人士須接納要約或視為拒絕要約的要約日期後十個營業日之日）持續有效，以供合資格人士接納，惟該等要約概不可於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日起十年屆滿後或於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文終止後獲接納。承授人於接納要約時應付本公司的款項為董事會釐定的名義金額。

除非本公司取得股東重新批准就董事會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予授出的購股權更新10%限額，可因所有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合計不得超過57,6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報告日期576,000,000股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因各名合資格人士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獲授的購股權（包括購股權計劃下的已行使或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倘向合資格人士進一步授出超出該限額的任何購股權，則須於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而該合資格人士及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倘建議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任何各自聯繫人授出購股權，而建議授出購股權將令有關人士於直至有關授出日期(包括該日)十二個月期間的已發行及因已授出或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以及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合計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0.1%，及按有關授出之日的股份收市價計算的總值超逾5百萬港元，則授出該等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在該股東大會上，該建議授出購股權所涉及之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須放棄投票，惟任何該等人士可投票反對建議授出，但必須在寄發股東的相關通函內說明此等表決意向。

購股權的行使價將不可低於下列各項的最高者：

- (i) 本公司股份於授出特定購股權當日(「授出日期」，該日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收市價；
- (ii) 股份於緊接有關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之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面值。

在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或董事會規定的任何條件所規限下，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不超過十年期間內的任何時間行使。

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13.購股權計劃」一段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於2020年3月31日，並無尚未行使、已授出、註銷、行使或失效的購股權。

收購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上述購股權計劃外，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概無作為任何安排的一方，以可讓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獲取利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或淡倉

於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錄於該條所提述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於普通股的權益					佔本公司 已發行具表 決權股份的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於普通股的	於相關股份		
				權益總額	的權益總額		權益總額
何廉懷先生 ^{附註}	—	—	144,000,000	144,000,000	—	144,000,000	25.00%

附註：

Bizstar Global Limited（「Bizstar Globa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何廉懷先生（「何先生」）法定及實益擁有70%。因此，何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Bizstar Global持有的144,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何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ii)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具表決權 股份的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何先生	Bizstar Global	受控制法團實益權益	7	7	70%
林詩銘先生	Bizstar Global	受控制法團實益權益	3	3	3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3月31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述董事進行交易的準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2020年3月31日，以下人士／實體（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具表決權 股份的百分比
Bizstar Global	實益擁有人	144,000,000	25.00%
Yap Lay Kheng女士 ^{附註1}	配偶權益	144,000,000	25.00%
Ace Peak Capital Group Pte. Lt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96,000,000	16.67%

附註：

1. Yap Lay Kheng女士為何先生的妻子。因此，Yap Lay Kheng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為何先生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Ace Peak Capital Group Pte. Ltd.（「Ace Peak」）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李晉榮先生（「李先生」）法定及實益擁有10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先生被視為於Ace Peak持有的96,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3月31日，概無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告知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不競爭承諾

何廉懷先生、林詩銘先生及Bizstar Global Limited（各自稱為一名「契諾人」及統稱為「契諾人」）於2018年10月4日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不競爭契據，據此，各契諾人已不可撤銷及無條件地共同及個別向本公司保證及承諾，彼等不會及將促使任何契諾人及其緊密聯繫人（各自稱為一名「受控制人士」及統稱為「受控制人士」）及契諾人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任何公司（就不競爭契據而言不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受控制公司」）不會（透過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者除外）直接或間接（無論由於其本身或相互或連同或代表任何人士或公司，或作為主事人或代理人、透過任何法團、合夥關係、聯營企業或其他合約安排及是否出於盈利或其他原因）開展、從事、投資或收購或持有或享有或以其他方式參與（於各情況下，不論作為股東、董事、合夥人、代理人或其他及不論出於盈利、回報或其他）任何業務，而有關業務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開展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從事或投資或於本集團開展業務不時所在的任何地區以其他方式參與的任何業務相似或構成競爭或可能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

利益衝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董事、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從事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業務，並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1.04條披露。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其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當中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而制定。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原則及守則條文，但規定主席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角色為不同的個人的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直至2020年1月10日，何廉懷先生（「何先生」）擔任該兩個職位。自2002年本集團成立以來，何先生一直是本集團的主要領導人物，其深入參與制定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確定本集團的整體方向。由於彼直接監督董事（除彼自身以外）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故彼還主要負責本集團的運營。考慮到繼續實施我們的業務計劃，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何先生為兩個職位的最佳人選，目前的安排令本公司及其股東受益，並且符合彼等的整體利益。

於2020年1月10日，基於良好企業管治目的，何先生已退任本公司主席，一方面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另一方面則投放更多時間於擴充及合併業務以應對及處理新加坡施工行業的挑戰。杜復錦先生於2020年1月1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

董事會預期本公司從此將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原則及守則條文，包括守則條文第A.2.1條。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的道德及證券交易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已遵守規定的交易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董事會亦已採納標準守則，以管制可能擁有本公司未公佈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進行的本公司所有證券交易。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並未發現本公司相關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合規顧問之權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本公司已委任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擔任合規顧問。誠如本公司合規顧問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所告知，於2020年3月31日，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及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之董事或僱員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包括認購該等證券的購股權或權利，如有)中擁有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8年10月4日設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C3.3及C3.7段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宏立先生(主席)、Mahtani Bhagwandas先生及王金發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資料及就財務申報提供意見及監督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第一季度業績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同意。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與管理層討論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遵守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會計標準及已作出合適披露。

章程文件之變動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02條，本公司已於本公司網站(www.honindustries.com.sg)及聯交所網站刊載其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的章程文件概無任何變動。

報告期間後重大事項

2019冠狀病毒病「阻斷措施」令新加坡施工項目延誤多月，預期當清理因疫情而積壓的工作時，人力資源將出現困境，並將可能對本集團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由於於2020年4月，大部份施工活動均告暫停，2020年第二季度的建造量增長將可能出現收縮及下行風險。即使施工工地繼續停工，租金、工資及口罩開支等經常性開支仍持續遞增，本公司持續評估其營運及財務影響。

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第一季度業績（「2020年第一季度業績公告」）根據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2019年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所載的財務資料編製。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刊發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2019年年報（「2019年經審核年報」），相比2019年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於2019年經審核年報當中作出的任何變動可能影響2020年第一季度業績公告所載之資料。完成審核程序後，本公司將發出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第一季度業績，當中會詳列與2020年第一季度業績公告所載的資料比較後得出的重大差異（如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並不知悉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後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有關的其他重大事項。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如適用），倘本集團未來有重大業務發展，以及冠狀病毒對業務、經營和財務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將另行公告以知會股東。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尊貴的客戶、分包商、業務夥伴及股東一如既往的支持，同時亦感謝管理層團隊及僱員對本集團發展的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Hon Corporation Limited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何廉懷

新加坡，2020年5月14日